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长青街道办事处

与

海南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之

健康管理服务合同

平安健康

甲方: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长青街道办事处

联系地址: 东西湖大道 6072 号

联系人: 王丁

联系方式: 13437112335

乙方: 海南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北湖西路双玺中心 B 座 10 楼 1012 室

联系人: 王芳

联系方式: 13349901515

鉴于:

- 1、甲方系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公司, 欲为其员工、高管、员工家属安排健康体检;
- 2、乙方拥有丰富医疗、健康体检资源及健康管理经验, 可以为甲方提供健康体检预约安排及后续检后相关服务;
- 3、甲乙双方在相互了解、相互信任的基础上, 本着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 经友好协商, 达成如下合同。

一、本合同项下健康管理服务事项约定

1、体检产品内容

#	产品名称	单价(元)	预计数量(人)	预计费用合计(元)
1	男性套餐	1,500.00	318	477,000.00
2	女性套餐	1,800.00	315	567,000.00

2、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发票类型为增值税【普通】发票, 甲方需提供如下开票信息:

1. 一般纳税人资质证明
2. 纳税人名称: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长青街道办事处
3. 纳税识别号: 114201127831999088
4. 账号 17082101040014331
5. 开户行: 农行东西湖支行 874138

上述单价是否已含税: 是

(含税) 总价小写: Y 1,044,000.00

(含税) 总价大写: 人民币壹佰零肆万肆仟元整

3、体检健康管理服务内容

服务项目	内容描述
------	------

线下团体预约	由甲方批量给出期望的体检时间段和体检机构, 由乙方运营人员协助进行批量帮约, 员工根据甲方要求的方式(自行或统一)前往体检。
专家医生团	用户可通过“乙方指定 APP” 插件 H5 页面, 享受由具有三甲医院工作背景的名医及副主任医师领衔的资深专家医生团队提供的权威在线咨询和健康管理服务, 12 次/年。
体检报告解读	用户可通过“乙方指定 APP” 上传体检报告并享受由医生提供的体检报告再解读服务 注: 该服务使用将扣减专家医生团的权益次数
个人体检报告(电子版)	通过线上个人预约或线上团体预约方式的甲方员工, 若完成个人信息授权, 在体检完毕后, 可在平安健康 APP 查看电子版个人体检报告。通过线下团体预约或不支持报告回传的体检机构, 无电子版个人体检报告。
个人体检报告(纸质版)	1. 乙方须确保体检机构按照甲乙双方约定的方式提供纸质报告给甲方合作企业客户的员工或家属本人(快递费用自理)。
企业整体体检分析报告	仅当甲方员工授权乙方解读报告人数达 200 人以上, 乙方在甲方员工全部结束体检之后【30】个工作日, 提供企业整体体检分析报告。(电子卡密形式交货, 甲方员工授权乙方解读报告不足 200 人、甲方员工在不能支持电子报告回传的体检机构如公立医院体检, 均不支持该服务)。

二、甲乙双方的声明和保证

1.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不会违反任何现行法律、法规和对乙方有法律约束力的其他文件。因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等调整变化, 直接或间接致使本合同项下服务变更或取消的, 乙方有权据此变更或取消服务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保证该等商品可以在中国市场合法销售和使用。

三、付款

1. 本合同价款以人民币结算, 双方选择下列付款方式:

待体检服务结束后(预计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31 日)的 15 个工作日内, 由乙方提供到检清单, 供甲方核对本次体检服务人次和结算金额等数据, 经双方确认后, 乙方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金额正确的增值税发票。甲方于收到乙方开具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全款。若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到检人员清单”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未

材料标签

申请人： 王芳 申请部门： 健康互联网 B 端事业中心湖北分公司

申请机构： 健康互联网 B 端事业中心湖北分公司

申请流水号： Y00000000000060040923

文件标题： 《销售业务类》健康管理服务合同

申请时间： 2022-11-21 12:17:23

材料标签生成时间（非打印时间）： 2022-11-21 13:44:34

申请打印份数： 2 份

附件 1 (2022 东西湖区长青街街道体检合同.pdf)： 2 份

提出异议,则视为认可乙方的对账清单。所有约定时效,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 甲方应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应付款项支付至乙方银行账号:

账户名称: 海南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5000104056167

乙方应保证上述银行账号信息准确无误,发生变更或者其他不可用的情况,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甲方支付转账时请备注: 甲方公司名称+采购内容+采购数量,并留存付款凭证,以方便后续的对账工作。

3. 乙方向甲方提供“实际到检人员清单”,并根据实际到检名单付体检费总额,若甲方员工在体检期间若未到检,但确认需参加体检的,可由乙方安排体检服务延期。

四、商品交付

(一) 体检服务双方选择下列第(2)交货形式:

- 1、线上预约: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人员名单在乙方运营后台配置相应服务;
- 2、线下预约: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人员名单安排体检预约并在乙方运营后台配置相应专家医生团服务权益;
- 3、电子卡密: 乙方将卡号、卡密文件打包并加密发送至约定的邮箱地址: / (该方式不提供企业整体健康分析报告服务)。

乙方完成相应预约或配置即视为交货;甲方若发现服务不能正常使用或使用的范围与合同约定的不一致的由乙方负责处理。

(二) 检后健康管理服务交货方式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人员名单在乙方运营后台配置相应服务;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由其合作的相关医疗机构为甲方员工提供健康体检等相关健康服务及体检项目;甲方员工需登陆“乙方指定 APP”作为体检预约和检后健康服务的统一服务入口以及必要的信息交互。

2、甲方需提前 10 个工作日将准确的体检人员名单、检后健康管理服务人员名单以电子文本形式提交给乙方。在体检期内,甲方根据实际可调整到检人员名单,乙方需按照甲方最新需

求增补或削减人员,并做好体检相关服务,如因未及时告知而使得甲方员工无法使用服务的,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收到名单及预付款或全款后,在-5个工作日内双方完成“平安健康”APP端和体检机构的服务配置工作。

4、经甲、乙双方签定的体检时间,甲方应告知体检人员严格执行,勿迟到、早到,协助好乙方的体检工作。

六、价格约束

1、甲方对本合同项下商品价格负有严格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合同采购价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2、如违反上述价格约束条款,视为甲方实质性违约,乙方有权单方无条件解除本合同,且有权追究甲方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要求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七、合同有效期与服务有效期

1、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11 月 18 日开始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终止。

2、甲方安排员工的体检日期及时间将限制在合同有效期内。

3、本协议项下

体检服务的有效期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服务的有效期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检后健康管理服务自服务开通之日起,服务有效期为一年

八、违约责任

1. 如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 1 个自然日,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部分金额的千分之三作为逾期违约金。若甲方超过本合同约定付款期限 30 个自然日仍未支付或未足额支付的,则乙方有权视情况采取中止发货、仅提供甲方已支付款项对应的商品服务、要求甲方返还全部商品、单方解除本合同等处理措施,且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作为违约金。

2.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及其员工不得擅自展示、解释、虚假宣传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如甲方上述行为或甲方未能约束其员工行为导致乙方声誉受损或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且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作为违约金。

3. 如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 1 个自然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三作为违约金。乙方超出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 30 个自然日仍未完成交货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作为违约金。

九、管辖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根据其解释。由本协议引发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若任何争议无法在争议发生后拾伍(15)个工作日内通过协商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将该争议提交至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庭由三(3)名按照仲裁规则指定的仲裁员组成,申请人指定一(1)名仲裁员,被申请人指定一(1)名仲裁员,第三名仲裁员由前两名仲裁员协商指定或由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指定。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地为上海。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否则因仲裁产生的全部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十、反商业贿赂条款

反商业贿赂条款是本合同之必备条款,与本合同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请与本公司(乙方)签署合同之当事人认真阅读本条款,同意与本公司(乙方)签订并遵守如下反商业贿赂条款:

1. 甲乙双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渎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2. 甲方或乙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但如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合同中明示。

3. 乙方严格禁止乙方经办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行为,乙方经办人发生本条第2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是违反乙方公司制度的,都将受到乙方公司制度和国家法律的惩处。

4. 本公司(乙方)郑重提示:本公司(乙方)反对甲方或甲方经办人员为了本合同之目的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发生本条第2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该等行为都是违反国家法律的行为,并将受到国家法律的惩处。

5. 如因一方或一方经办人违反上述第2款、第3款、第4款之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6. 本条所称“其他相关人员”是指甲乙双方经办人以外的与合同有直接或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经办人的亲友。

十一、商业秘密保护条款

1. 商业秘密保护对象包括:

(1) 与本协议有关的信息,包括协议条款、协商和谈判内容、商业安排等;

(2) 协议一方(即信息接受方)从协议另一方(即信息披露方)获得的与披露方及其下属公司的产品、商业计划、行销、投资、财务状况、其他业务和项目有关的信息、消息、

数据、图纸、技术诀窍、分析、计算、汇编、研究及其他资料,或者接受方编制的与上述信息有关的资料,以及信息披露方提供的涉及第三方的未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用户个人信息等;上述信息也包括披露方及其下属公司以口头方式传达给接受方的信息。

2、商业秘密是有价值的特殊资产,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接受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或目的泄露商业秘密。

3、接受方应将载有商业秘密的载体存放于安全之处。披露方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接受方将从披露方获得的商业秘密载体交还或销毁,接受方必须交还或销毁。

4、在取得对方的书面同意前,协议双方不得就与本协议有关的协商或谈判的内容、协议条款、商业安排及其他有关的资料通过媒体或以其他方式进行公布。

5、本条款约定的商业秘密保护义务,即使本协议提前解除或协议履行完毕,协议双方仍须遵守。

十二、数据安全条款

1、双方在履行本协议时,如需要进行数据传输,应遵守本条款的约定。

2、数据提供方保证有充分的权利将相关数据提供给数据接收方,用于本协议约定的范围内的用途,数据接收方履行本协议而使用相关数据的行为不会被认定为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数据接收方应合法合规使用所接收到的数据,仅能在本协议约定的范围内使用所接收到的数据。如相关数据涉及用户的个人信息,数据接收方在接收和使用前应以合法方式获得用户的同意。除另有约定外,数据接收方尤其不能借助所接收到的数据对特定的用户进行分析和追踪,不能未经许可而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用户的个人隐私信息。

3、双方均应具备完善的数据安全保护措施和健全的数据安全保护机制,使得所接收到的数据能够被安全的传输、存储和使用。如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数据提供方和数据接收方提供数据的行为如果被认定为不合法,则双方应停止数据传输。在监管机构需要对任何一方进行相关调查时,如被调查方有相应的需要,另一方应配合向监管机构提供相关的材料或证明。

4、任何一方如果被发现违反本数据安全条款的约定,另一方有权立即停止数据传输,并有权视违规情况决定是否解除本协议。如因违约方违规使用所接收到的数据而使另一方承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向另一方主张的赔偿以及违约方行为对另一方造成的其它损失等,违约方应当对另一方进行全额的赔偿。

十三、反虚假宣传条款

甲、乙双方均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商标法》、《专利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知识产权类、《民法典》及广告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双方均

有权就本协议所约定事项以约定方式在约定范围内进行真实、合理的使用或宣传,但不得涉及协议所约定的保密内容。为避免商标侵权及不当宣传等风险的发生,双方均同意,在使用对方的商标、品牌、企业名称等进行宣传前,均须获得对方事先的书面认可,否则,不得进行此类使用或宣传。双方在此承诺,会积极响应对方提出的就合作事项的合理使用或宣传申请。双方均承认,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而利用其商标、品牌及企业名称等进行商业宣传;虚构合作事项;夸大合作范围、内容、效果、规模、程度等,均属对本协议的违反,并可能因虚假宣传构成不正当竞争,守约方或被侵权人将保留追究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

十四、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甲、乙双方签订协议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天灾、火灾、爆炸、暴乱、战争、怠工、公共卫生事件、政府法规及行政命令等。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7天内将不可抗力发生的官方证明文件以书面形式交给对方。如果上述不可抗力的影响未能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30日内消除,且双方未能就本协议协商一致达成变更意见,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协议,本协议自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终止通知之日起解除。

2、由于以上所述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协议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则甲、乙双方于彼此间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十五、其他

1、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分包或委托给任何第三方,否则乙方有权随时提前终止本协议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2、本协议对每一方的继任人均有约束力。如果一方的所有权或控制权发生变化(包括发生重组、注销、与任何第三方兼并,或被第三方收购或分立),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在一方有上述所有权或控制权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另一方有权选择要求原法人或其继任人按照本协议条款的约定继续履行本协议。

3、本协议的任何一方未能及时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不应被视为放弃该权利,也不影响该方在将来行使该权利。

4、一方依照本协议所获得或保有的任何权利、能力或补救措施均不排除其所拥有的其他权利、能力或补救措施的适用,并可同时适用上述各项权利、能力或补救措施。

5、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但本协议的其余条款仍应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6、本协议为甲、乙双方间的基本服务协议,本协议(包括附件)对双方之后签署或通过邮件确认的本协议项下的各服务订单、结算单据等均具有约束力。


7、本协议为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并书面签署补充协议。本协议、根据本协议签署的附件、补充协议以及双方关于本协议之签订、履行所发出的通知、文件、电子邮件、沟通记录等，共同构成双方合作的完整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本协议壹式贰份，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含电子签章)后于约定日期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条款的任何变动或修改未经双方签署补充协议的情况下视为无效。本协议的修改与变更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含电子签章)后生效。

9、本协议包含各方就协议标的所达成的全部约定及谅解。各方在此之前所达成的所有口头或书面协议、声明、陈述、谅解、谈判及讨论全部废止，但本协议另有明确说明的除外。

(本行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区域)

甲 方：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长青街道办事处
盖 章：
签 字：
签署日期：2022.11.18

乙 方：海南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盖 章：
签 字：
签署日期：2022.11.18

体检套餐明细

序号	体检项目		临床意义	男性	女性 已婚
基础科室	采血	静脉采血(含一次性卫生材料)	为血液分析提供样本	免费	免费
	一般项目	身高、体重、血压(BP)等	通过仪器测量人体身高、体重、体重指数及血压,科学判断体重是否标准、血压是否正常。	√	√
	内科	心、肺、肝、胆、脾、肾的视、触、叩、听诊等	通过视、触、叩、听检查心、肺、肝、脾等重要脏器的基本状况,发现常见疾病的相关征兆,或初步排除常见疾病。	√	√
	外科	皮肤、浅表淋巴结、甲状腺、乳房、颈椎、四肢的触诊等	通过检查皮肤、浅表淋巴结、甲状腺、脊柱、四肢等脏器基本情况,发现常见外科疾病的相关征兆,或初步排除外科常见疾病。	√	√
	耳、鼻、喉科	外耳道、鼓膜、鼻腔、鼻中隔、扁桃体、咽喉部	通过对耳、鼻、咽、扁桃腺等器官的常规检查,初步筛查慢性鼻炎、慢性中耳炎等常见疾病。	√	√
	眼科(含眼底)	外眼、裂隙灯、眼底检查	检查眼睑、泪囊、结膜、眼球是否存在异常情况;通过眼底检查眼底视网膜、视神经乳头和视网膜动静脉血管等有无异常情况。。	√	√
高清多普勒超声	上腹部彩超	肝、胆、脾、胰、双肾	对人体腹部内脏器官(肝、胆、脾、胰、双肾)的状况和各种病变(如肿瘤、结石、息肉、积水、脂肪肝等)提供高清晰度的彩色动态超声断层图像判断,依病灶周围血管情况、病灶内血流血供情况-良恶性病变鉴别。	√	√
	男性下腹彩超	前列腺、膀胱	包含膀胱、输尿管、前列腺。对肿瘤、结石、积水,前列腺增生、肥大、钙化或恶变病变等情况提供高清晰度的动态超声断层图像诊断。	√	—
	女性下腹彩超	子宫附件、膀胱(阴式)	可以查看有无子宫肿瘤、子宫内膜异位、子宫畸形、卵巢肿物、膀胱异常、盆腔内炎性肿块或脓肿等等。	—	√
	彩超	颈动脉彩超	检测颈动脉结构和动脉粥样硬化斑形态、范围、性质、动脉狭窄程度等;	√	√

			早期发现动脉血管病变,为有效预防和减少冠心病、缺血性脑血管病等心脑血管疾病发病提供客观的血流动力学依据。		
	彩超	甲状腺彩超	应用超声技术检查甲状腺疾患,如:肿大、炎症、腺瘤及癌变等,简便快捷,准确性较高。	√	√
	妇科彩超	乳腺彩超	彩色超声检查乳腺疾患准确率远远优于红外线。对乳腺增生、囊肿、纤维瘤及乳腺癌的鉴别诊断,具有安全、无创、快速的特点。	—	√
常规检验	血常规	各类血细胞的成分分析	通过检测血液中白细胞、红细胞、血小板等细胞的计数及分类等来反映身体状况,如:血液病、贫血、感染等等。	√	√
	尿常规	10项+镜检	用于检查泌尿系统疾病,如泌尿系统感染、肿瘤、结石及了解肾功能,还可用于协助检查其他系统疾病,如糖尿病、高血压、肝炎等。	√	√
肾功能	肾功能3项	尿素氮(BUN)	判断肾小球损害的敏感指标,评估肾功能损害程度,肌酐较尿素氮敏感。	√	√
		肌酐(Cr)	判断肾小球损害的敏感指标,评估肾功能损害程度,肌酐较尿素氮敏感。		
		血尿酸(UA)	增高可见痛风、各种肾脏疾患、核酸代谢增多及药物中毒		
实验室检测	糖化血红蛋白	糖化血红蛋白	反映患者过去1-2月内平均血糖的水平。	√	√
5H0602	脂联素	脂联素指标检测	脂联素与胰岛素抵抗水平呈负相关,是糖尿病风险预测指标,可提前4-7年筛查出糖尿病前期人群。对糖尿病前期人群进行饮食、运动,甚至药物干预,并通过复查脂联素评估干预效果,进行个性化健康管理,可逆转或者延缓糖尿病发展进程,预防糖尿病的发生。	√	√
肝功能	肝功4项	谷丙转氨酶ALT	广泛存在于人体组织中的细胞酶,以肝细胞内含量最多,是检查肝细胞有无损害首选指标。	√	√
		谷草转氨酶AST	心肌细胞内含量较多,也存在于其它组织细胞中,是检查肝脏功能及心肌功能有无损害的指标。对酒精肝病敏感		

		谷氨酰转肽酶 GGT	肝癌、阻塞性黄疸、急慢性肝炎活动期、肝硬化明显升高。		
		碱性磷酸酶 ALP	检测肝、胆、骨骼疾病。对胆道阻塞性疾病及黄疸疾病敏感		
血脂	血脂 4 项	总胆固醇 (TCH)	用于动脉硬化的预防、发病估计、疗效观察, 升高见于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长期吸烟、饮酒、应用某些药物。	√	√
		甘油三脂 (TG)	动脉粥样硬化的危险因素之一, 受外界因素影响大, 见于冠心病、动脉粥样硬化、肥胖症、糖尿病、痛风、高脂饮食等		
		高、低密度脂蛋白 (HDL、LDL)	高密度脂蛋白用于评价冠心病的危险性, 增高能防止动脉硬化, 而低密度脂蛋白是动脉硬化的危险因子, 增高与冠心病呈正向关系		
血糖	空腹血糖 (GLU)	空腹血糖	评价人体糖代谢是否正常, 血糖是诊断糖代谢紊乱的最常用和最重要指标。	√	√
仪器检查	心电图 (12 导联)	常规静态下的心电检测	最基础的心脏检查方法, 用于心律失常 (早搏、传导障碍等); 心肌缺血、心肌梗塞、心房、心室肥大等诊断。	√	√
传染病检查	乙肝五项 (定性)	乙肝 5 项: HbsAg、HBsAb、HBeAg、HBeAb、HBcAb	确定是否感染乙肝病毒、了解病毒是否在复制及是否对乙肝有免疫力。对乙肝诊断、治疗和免疫接种提供依据。	√	√
胃肠消化系统检查	14C 幽门螺杆菌呼气试验	14C 幽门螺杆菌呼气试验	检测胃幽门螺旋杆菌感染, 它与胃炎、溃疡、胃癌等相关, 属于定量检查。更精确, 可指导用药。	√	√
	胃功三项	胃蛋白酶原 PG I, PG II, PGI/II	该检查用于量化评估胃功能及胃黏膜受损状况, 幽门螺杆菌感染者的治疗效果评估, 以及胃癌的早期风险筛查。血清 PG (胃蛋白酶原) 被认为是胃癌风险和胃黏膜状态的指征, PGR 降低是胃癌和胃腺病的高危信号。	√	√
	胃泌素	胃泌素 G-17	血清胃泌素 17 是由胃窦部 G 细胞分泌的多肽类激素, 主要作用于胃黏膜, 可以全面反映胃部胃黏膜的健康水平。同时胃泌素 17 又与胃酸形成负反馈机制, 可以全面反映胃部胃酸水平。胃泌素 17 可提示患者胃黏膜功能状	√	√

			态,用于胃癌和癌前疾病的筛查,是目前胃部唯一的内镜学检测,因此在胃肠疾病的诊断中具有重要意义。		
	大便培养四项	大便培养四项	通过居家检测大便潜血,对肠癌进行早期筛查。	√	√
其它血液检查	甲状腺功能检查	甲功五项 (T3、T4、FT3、FT4、TSH)	判断是否患有甲亢、甲减等甲状腺疾病及疾病分类	√	√
	同型半胱氨酸 (HCY)	同型半胱氨酸 (HCY)	近两年医学界的新发现,同高血脂、高血糖并称心脑血管的危险因素	√	—
261240/261241	肿瘤标志物 7项	癌胚抗原 (CEA)定量	是肺癌和肠癌的首选标志物,用于肺癌、子宫、乳腺、消化系统肿瘤、肝转移癌等诊断和治疗、复发监测、判断预后。	√	√
		甲胎蛋白 (AFP)定量	未婚	√	√
		糖链抗原 CA19-9	用于胰腺癌、胆囊癌、胃癌等肿瘤的辅助诊断及疗效观察。	√	√
		EB病毒 VCA IgA 抗体	鼻咽癌、Burkitt 淋巴瘤	√	√
		糖类抗原 153(CA153)	乳腺癌、肺癌、结肠癌	√	√
		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前列腺癌的特异性标志物,前列腺肥大、前列腺炎或前列腺按摩后也可轻度增高	√	—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 SCCA	阳性见于肺鳞癌,子宫颈癌,食道癌,皮肤、口腔癌等鳞状上皮细胞癌	√	—
		糖链抗原 CA125	卵巢癌、子宫内膜、肝、肺、结直肠、胃肠诊断和治疗监测。	—	√
	人附睾蛋白 4 (HE-4)	卵巢癌、子宫内膜癌	—	√	
妇科检查	妇检基础检查	常规检查	了解外阴、阴道、宫颈、子宫、双侧输卵管及卵巢的形态、大小以及是否有炎症、肿块等。	—	√
	白带常规	白带常规	对于确定阴道清洁度,检查妇科炎症如霉菌性阴道炎、滴虫性阴道炎等具有重要的意义。	—	√

	妇科	宫颈超薄细胞检测(TCT)	该技术是目前国内外替代传统宫颈涂片检测宫颈癌最准确的检测技术,诊断率达 92%以上,大大提高了妇女宫颈癌早期病变的检出率。	—	√
	HPV (25 型)	人乳头瘤病毒 25 型检测	高危及低危人乳头瘤病毒感染诊断,人乳头瘤病毒感染导致宫颈癌发生。 (具体包括高危型: 16 型, 18 型, 66 型, 68 型, 73 型, 26 型, 53 型, 31 型, 33 型, 35 型, 39 型, 45 型, 51 型, 52 型, 56 型, 58 型, 59 型) (具体低危型包括: 6 型, 11 型, 40 型, 42 型, 43 型, 44 型, 81 型, 83 型)	—	√
X 射线检查	CT 检查	胸部	能够更早期诊断肺癌及胸部的疾病,在胸部检查 CT 优于常规胸片和核磁。	√	√
261100	1.5T 超导核磁共振检查	头部, 腰部, 颈部(任选一部位)	不需注射造影剂, 无电离辐射, 对机体没有不良影响。MRI 对软组织的分辨率明显高于 CT, 尤其是对脑部、脊髓的检查。可以对全身做任何角度的扫描。	√	√
	营养餐	牛奶、面包、水果等营养丰富餐点	提供足量的营养餐所需要的营养物。	√	√
	汇总分析	对各项检查进行分析总结, 医生面对面进行健康指导。	由经验丰富的终审医师对各项体检异常做出详细书面解答、建议等。	√	√
武汉分院地址	汉口分院	江岸区金桥大道 81 号金桥汇商业街 A 栋 1-2 层			
	汉阳分院	汉阳区龙阳大道升官渡红星美凯龙 7F			
	亿生分院	江汉区发展大道 185 东方建国大酒店 1-2 楼			
	武昌分院	武昌区中北路 108 路附 3 号广泽中心 4F			
	光谷分院	洪山区雄楚大道杨家湾永利国际大厦 3-4F			
	硚口分院	硚口区工农路特 1 号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具广场 5 楼			

	美兆分院	江汉区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 6 栋 4 楼
体检时间	请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预约,每周一至周六的早上 7:30-10:30,请务必于 10:30 以前进场体检	

平安健康